

临县以工代赈办公室文件

临赈字〔2025〕18号

签发人：李桃林

临县以工代赈办公室 关于分解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 以工代赈计划的通知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吕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计划的通知》（吕发改地区发〔2025〕285 号）要求，为切实发挥好以工代赈资金和项目带动农村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增收的功能作用，有效提高务工农民群众收入，现将我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计划分解下达，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计划下达

本批计划安排我县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903万元，其中劳务报酬271万元以上，计划吸纳务工群众244人。

（一）受益对象。包括农村劳动力、城乡低收入人口和其他就业困难群体。优先吸纳农村脱贫人口、因灾需赈济人口、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易地搬迁脱贫群众、返乡农民工等群体参与工程项目建设。

（二）建设领域。根据《全国“十四五”以工代赈工作方案》要求，本批项目选择的建设领域为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

（三）精准安排项目。按照市发展改革委通知，要求本批资金落实到已经过省、市逐级审查过的储备项目上。县级在分解下达计划时明确了项目名称、建设内容、资金额度、计划发放的劳务报酬和计划吸纳务工群众规模，实施项目要及时纳入县级乡村振兴项目库，确保项目实施后能够广泛吸纳农村低收入群众参与工程建设并及时足额获取劳务报酬。

二、组织实施

有关乡（镇）政府、村委会要强化主体责任，以落实组织群众务工、发放劳务报酬、提高就业技能等政策要求为重点，进一步规范以工代赈项目实施，强化事中事后管理，推动省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落地见效，切实带动低收入群众务工增收。

（一）加强群众务工组织。以工代赈项目应尽量简化发包程序、依法不招标，按照省《以工代赈项目采用灵活方式发包实施办法（试行）》等有关要求，将项目灵活发包给村集体经济组织

领办的村级劳务合作社、劳务公司、项目理事会或县乡两级政府领办的乡村建设公司、劳务公司等新型建设主体，自主实施以工代赈项目。乡镇政府、村民委员会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项目业主单位要与施工单位建立劳务信息沟通机制，根据项目用工需求做好当地农村劳动力的动员组织工作，为项目实施提供劳务保障。

（二）严格劳务报酬发放。要严格落实《关于修订调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相关指标的通知》《山西省以工代赈管理实施细则》《以工代赈专项投资项目实施指南（2025年版）》等有关要求，在相关环节体现劳务报酬发放标准或额度，确保以工代赈项目劳务报酬占省级财政衔接资金比例达到30%以上。在组织项目竣工验收时，要将施工单位劳务报酬支付标准、金额和劳务报酬发放台账、劳动力培训台账作为重要验收内容。实施过程中县以工代赈办将跟踪督促指导。

（三）拓展多种赈济模式。将以工代赈项目实施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紧密衔接，全面落实“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劳务报酬发放+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的赈济模式，在严格落实务工组织和发放劳务报酬的基础上，全面拓展就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设置等赈济模式。

（四）强化工作调度和督促指导。要配合县以工代赈办做好项目信息数据填报并确保填报质量，及时报送项目开工情况、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务工人数、发放劳务报酬及就业技能培训等数据。县发改（以工代赈）部门将加强对资金和项目的

监督管理、月调度和实地指导，及时对以工代赈工程实施、资金使用、务工组织、劳务报酬发放等情况开展核查。省、市发展改革委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适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抽查考核，并视情况采取发督促函、增减我县以工代赈专项资金支付等奖惩措施。

三、绩效目标

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是：组织实施一批农村中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在确保劳务报酬发放金额占省级财政衔接资金的比例高于 30 % 的基础上，尽可能提高占比，充分带动已脱贫人口和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增收。县发改（以工代赈办）将加强对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监督，及时纠正发现的问题，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四、具体要求

要严格落实投资计划执行和项目建设管理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下达的项目名称、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积极开展项目前期工作，保障项目及时开工按期建成发挥效益。要认真部署组织农村脱贫劳动力、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和其他低收入人口参与项目建设、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组织编制群众务工组织方案，细化实化务工岗位、数量及务工时间、务工报酬、岗前培训等内容，明确具体建设内容、资金额度、计划发放劳务报酬比例和带动群众就业人口规模。严格按照《关于推广使用国家以工代赈项目管理规范模板的通知》要求，建立群众务工台账、应发劳务报酬村

级公示、劳务报酬发放台账等。要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开工前、建设中、建成后的公示。要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发挥就近就便监管的优势，加大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管理力度，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原则上要求该项目须在 2026 年 11 月底前全面完成建设任务，劳务报酬发放到位。做好资料归档管理等工作。要加大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力度，辖区内的项目采用以工代赈方式实施，进一步延伸扩大就业容量，更好发挥“赈”的作用。

监理单位由县以工代赈办委派。监理单位同时要把群众务工、劳务报酬发放作为工程监理的重要内容，监督施工单位严格落实以工代赈政策要求和项目规范。

附件：

临县 2026 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计划表

临县以工代赈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24 日



临县2026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计划表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审批文号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省级衔接资金(万元)	预计吸纳参与工程建设的农民数量(人)		预计发放劳务报酬金额(万元)		预计培训务工群众数量(人)	
						总人数	其中：易地扶贫搬迁脱贫群众数量	总金额	其中：易地搬迁脱贫群众发放的劳务报酬	总人数	其中：培训易地搬迁脱贫群众数量
大禹乡侯家沟村等3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临审管(投资)发[2025]101号	大禹乡侯家沟村	浆砌片(块)石防护堤长407.6m, 1-2m圆管涵6m, 固床齿墙2座。	215	57	15	66.26	17.4	57	15
			大禹乡大峪沟村	田间路带渠490.5m, 路面硬化1365.04m², C30混凝土灌溉渠490.5m, 盖板26.25m³, 浆砌片石路肩墙204m, 填土方289.58m³, 钢筋混凝土管6m。	60	16	5	18.28	5.8	16	5
			大禹乡吕家岭村	新(改)建混凝土排水渠366m, 加高C25片石混凝土河坝542m。	65	17	6	20.1	6.96	17	6
			石白头乡石白头村	M10浆砌片块石防护堤136.5m	115	31	10	34.7	11.2	31	10
石白头乡石白头村等2乡2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临审管(投资)发[2025]102号	青凉寺乡下会村	M10浆砌块片石挡土墙长151.1m, 排洪沟长163m, C25混凝土挡墙长37m, M10浆砌块片石护坡长26m, 圆管涵长12m, 16cm厚混凝土面层895.43m², 钢带波纹管长113m, 跌井1座, 检查井2座。	89	25	7	27.89	7.84	25	7
			三交镇罗家山村	硬化田间道路1公里, 包括水泥混凝土路面3500m²。	40	10	4	12	4.48	10	4
			三交镇正街村	田间道路硬化1.547公里, 包括水泥混凝土路面5554.5m², 培路肩123.76m²。	64	16	5	19.54	5.6	16	5
			磴口镇李家山村	硬化入户道路1.001公里, 宽2-5m, 包括混凝土面层2914.3m²。	30	8	3	9.56	3.36	8	3
临县三交镇罗家山村等5个乡镇8村道路(桥梁)建设项目	改建	临审管(投资)发[2025]103号	磴口镇垣上村	修复水毁道路1处, 长50米, 包括借土方填筑7500m²、水泥混凝土面层1600m²、φ75cm钢波纹管159m、集水井1座。	49	9	3	14.86	4.48	12	4
			磴口镇下塔上村	硬化道路长0.15公里、宽5米, 包括混凝土面层1367m²(含晾晒场617m²)。	16	12	4	4.8	3.36	9	3
			刘家会镇红旗山村	道路硬化0.78公里, 包括借土方填筑147.3m³, 现浇混凝土边沟125m, 拦水带130m, φ50cm钢波纹管排水管24m, 集水井2个, 水泥混凝土面层3866.16m²。	57	16	5	18.37	5.6	16	5
			玉坪乡魏家湾村	田间道路硬化1.151公里, 路面宽4m, 包括1水泥混凝土面层4604m²	48	12	4	14.4	4.48	12	4
合计			克虎镇苗家洼村	新建1-10米小桥1座, 桥宽5米, 净宽4.5米; 改建小桥1座, 桥面铺装90m², 栏杆30m, 基础防护8m。	55	15	5	16.58	5.6	15	5
					903	244	76	277.34	86.16	244	76